

淮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淮发改价费〔2021〕485号

关于顺价疏导淮北市冬季非居民用 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

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为保障我市天然气正常供应和安全迎峰度冬，根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关于切实做好燃气价格管理保障燃气管道安全运行有关工作的通知》精神，经市政府同意，现就疏导我市冬季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市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在此前价格基础上顺加每立方米0.79元，即由每立方米3.16元调整至每立方米3.95元。

二、此次顺价疏导的气价仅为非居民用气价格（不含车用

气),居民用气价格不变。执行时间从2021年11月1日到2022年3月31日止,2022年4月1日起恢复原价。

三、你公司要加强与用气单位沟通协调,主动告示用气气量、用气结构和价格;积极向上游公司争取低价气源,确保市场供应,同时,为减轻非居民天然气用气大户成本压力,对大工业用户继续实行量价挂钩政策。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

淮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印发
